

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喀麦市监处罚〔2025〕241号

当事人：麦盖提县熙春酸奶店

主体资格执照名称：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3127MADXPC8A21

住所（住址）：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达**

身份证件号码：653127*****0355

联系电话：135*****

2025年12月4日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收到一起投诉举报，内容为：“本人在美团店铺鲜品客烤肉店购买阿纳儿罕原味酸奶，购买后发现存在以下问题：1、产品配料添加有乳酸菌，属于发酵型，但并未按照GB19302标准内4.1规定进行标注类型，违反《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七条规定；2、产品使用的标准为GB19302-2010，生产日期为2025年10月25日，经查询该标准于2025年9月16日已经废止，产品使用作废的标准生产食品，属于不合格食品，违反《食品安全法》规定；3、产品包装未标注企业信息，属于三无产品，违反GB7718《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4.1.6.1应当标注生产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应当是依法登记注册，违反《食品安全法》规定。销售上述产品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十三项规定，构成了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违法行为应当召回所有销售的产品，并采取集中整改或者销毁。销售此类产品未尽到应当履行的查验义务，应当从重处罚，希望可以组

织调解工作，并公示该公司的召回计划或者公告，本次投诉举报为民事诉讼收集证据材料，请贵单位依法履职。”2025年12月04日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根据投诉举报内容到该店进行现场核查发现“赛乐垦太木”牌酸奶8盒，已超过保质期（生产日期：2025年11月03日，保质期：7天），经询问发现该酸奶于2025年12月03日从麦盖提县熙春酸奶店购进，购进时已过期。执法人员根据线索到麦盖提县熙春酸奶店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说明来意后，开始检查，经检查发现8盒超过保质期的酸奶，当事人称“2025年11月03日共生产52盒酸奶，销售给4家商户，现场未能提供相关检验报告等材料。”

经查实，该店2025年11月3日共生产52盒酸奶，销售给4家商户共44盒，销售价：3.5元/盒。以上8盒酸奶货值金额为28元（8盒×3.5元=28元），产生违法所得为：154元（44盒×3.5元=154元）。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 1、“麦盖提县熙春酸奶店”《营业执照》《食品小作坊登记证》复印件各一份，证明经营者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2、当事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证明其经营者的合法身份；
- 3、法人委托书一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及委托事项；
- 4、对当事人制作的《现场笔录》和《询问笔录》各一份，证明当事人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事实及过程；
- 5、现场照片，证明当事人经营场所确实存在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现场情况。

以上证明材料均由当事人签字确认。

执法人员认为“麦盖提县熙春酸奶店”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行为，违反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第十一条“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的生产经营，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九）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违法行为。

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违反本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原料等物品”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经营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违法行为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 1、没收超过保质期食品（详见财物清单〔2025〕1204-01号）；
- 2、没收违法所得 154 元；
- 3、处以 2000 元的行政处罚，以上罚没款合并执行处以 2154 元的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规定，您应当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罚没款缴纳至麦盖提县工商银行（户名：麦盖提县财政局国库股，帐号：3012*****），逾期不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和第（四）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

数额不得超出罚款的数额，同时本机关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如对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麦盖提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麦盖提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麦盖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章)
2026年01月29日



(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开本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办案机构归档。